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bet Water Resources Ltd.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u>456,128</u>	<u>492,879</u>	↓ 7.5%
經營利潤	<u>37,366</u>	<u>80,937</u>	↓ 53.8%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u>109,330</u>	<u>161,620</u>	↓ 3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46,954</u>	<u>16,973</u>	↑ 176.6%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1.87</u>	<u>0.68</u>	↑ 175.0%
毛利率	<u>41.9%</u>	<u>43.6%</u>	↓ 1.7 百分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額		<u>4,148,946</u>	<u>4,151,5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831,432</u>	<u>2,722,108</u>

*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辦法，請與附註4(b)一起閱讀。

年度業績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比較數字如下。基於本公告「回顧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一段所說明的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5	456,128	492,879
銷售成本		(265,175)	(277,743)
毛利		190,953	215,136
銷售及分銷費用		(53,476)	(104,842)
行政費用		(72,366)	(67,776)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撥備轉回		(54,236)	16,012
其他收益，淨額	6	26,491	22,407
經營利潤		37,366	80,937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7	20,499	(44,117)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	12	8	(2,097)
除所得稅前利潤		57,873	34,723
所得稅費用	8	(10,919)	(17,805)
年度利潤	9	46,954	16,918
應佔年度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46,954	16,973
— 非控股權益		—	(55)
		<u>46,954</u>	<u>16,9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0	<u>1.87</u>	<u>0.68</u>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度利潤	9	<u>46,954</u>	<u>16,918</u>
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可於期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9,211	14,1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u>16,216</u>	<u>(10,999)</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25,427</u>	<u>3,19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72,381</u></u>	<u><u>20,110</u></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2,381	20,165
— 非控股權益		—	(5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72,381</u></u>	<u><u>20,110</u></u>

上述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27,077	27,942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422,544	469,984
投資性房地產		—	4,445
無形資產		31,120	44,285
商譽		721,139	721,139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	1,416,403	650,697
遞延稅項資產		5,000	4,277
預付款項		8,130	6,0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	174,4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 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1,517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31,413	2,114,835
流動資產			
存貨		90,591	60,266
應收貿易款	13	254,657	283,274
預付款項		129,580	79,678
可收回稅項		—	6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986,887	1,367,2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	180,8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818	64,752
流動資產總額		1,517,533	2,036,676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14	277,923	324,150
遞延收入		2,374	2,374
合同負債		54,955	16,854
應付稅項		32,382	28,58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50,889	407,777
銀行借款		410,000	500,000
租賃負債		—	147
流動負債總額		928,523	1,279,890
流動資產淨額		589,010	756,7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20,423	2,871,62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75,000	110,000
其他應付款		16,000	16,000
遞延收入		13,768	16,142
遞延稅項負債		8,539	7,371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15	275,684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8,991	149,513
淨資產		2,831,432	2,722,1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1,618	21,363
儲備		2,809,814	2,700,7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831,432	2,722,108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水產品及啤酒產品，並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擁有相關牌照向第三方提供借貸服務。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現，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由於經營實體位於中國，董事採用人民幣作為呈報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發佈的議程決定，該決定澄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包括作為「進行銷售的估計必要成本」的成本。

在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 Covid-19 相關的 租金減讓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	披露會計政策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一個待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於可預見的未來，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詳述於下文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為交換商品及服務而給予的代價的公允價值。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作出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租賃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具有若干類似性惟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之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可觀察的程度及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分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說明如下：

- 第一級輸入值指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值指除第一級內的報價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及
- 第三級輸入值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的輸入。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作出戰略決策而定期審閱的報告來釐定經營分部。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i) 水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包裝飲用水系列產品，向聯營公司和第三方銷售原材料及耗材，及向聯營公司出租生產線及一間廠房。

(ii) 啤酒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生產及銷售啤酒系列產品(透過批發)。

(b) 分部資料披露

分部間銷售乃基於兩個分部協定的條款進行。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按與於綜合損益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關於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按與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啤酒				總計
	水業務分部	業務分部	企業及其他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總額	147,571	308,557	—	—	456,128
銷售成本	(86,280)	(178,895)	—	—	(265,175)
毛利	61,291	129,662	—	—	190,953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利潤	473	—	(465)	—	8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撥備轉回	(44,454)	(9,790)	8	—	(54,236)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	(12,883)	142,420	(20,207)	—	109,330
財務收入	33,662	22,396	96	—	56,154
財務費用	(409)	(13,661)	(21,585)	—	(35,655)
折舊及攤銷	(26,483)	(45,310)	(163)	—	(71,956)
除稅前利潤/(虧損)	(6,113)	105,845	(41,859)	—	57,873
所得稅(費用)/抵免	(1,497)	(10,241)	819	—	(10,919)
年度利潤/(虧損)	(7,610)	95,604	(41,040)	—	46,954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資產	4,260,928	2,415,426	6,676,354
—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416,403	—	1,416,403
未分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遞延稅項資產			5,000
企業及其他資產			6,446
分部間撤銷			<u>(2,540,854)</u>
總資產			<u><u>4,148,946</u></u>
分部總負債	1,593,782	399,806	1,993,588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8,539
企業及其他負債			305,827
分部間撤銷			<u>(990,440)</u>
總負債			<u><u>1,317,514</u></u>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啤酒				總計
	水業務分部	業務分部	企業及其他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分部收入總額	180,065	311,503	1,311	—	492,879
銷售成本	(94,878)	(182,865)	—	—	(277,743)
毛利	85,187	128,638	1,311	—	215,136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利潤	(247)	—	(1,850)	—	(2,097)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轉回／(撥備)	16,876	(845)	(19)	—	16,012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	40,115	143,542	(22,037)	—	161,620
財務收入	1,261	—	—	—	1,261
財務費用	(12,508)	(10,659)	(22,211)	—	(45,378)
折舊及攤銷	(28,206)	(54,300)	(274)	—	(82,78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662	78,583	(44,522)	—	34,723
所得稅(費用)／抵免	(10,975)	(6,894)	64	—	(17,805)
年度利潤／(虧損)	(10,313)	71,689	(44,458)	—	16,918

*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本集團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影響計算年度利潤／(虧損)的開支得出：
(i)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ii) 折舊及攤銷；及(iii) 所得稅(費用)／抵免。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年度利潤／(虧損)計量經營業績。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水業務分部	啤酒業務分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分部總資產	3,519,945	2,415,281	5,935,22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650,697	—	650,697
未分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32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74,482
遞延稅項資產			4,277
企業及其他資產			16,816
分部間撇銷			<u>(2,171,618)</u>
總資產			<u><u>4,151,511</u></u>
分部總負債	1,232,434	495,614	1,728,048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7,371
企業及其他負債			329,037
分部間撇銷			<u>(635,053)</u>
總負債			<u><u>1,429,403</u></u>

實體範圍資料

按類別劃分的總收入明細載於附註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來自中國(包括香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款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4. 分部資料(續)

(c)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	143,117	142,276
客戶B	71,097	—*
客戶C	—*	83,61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水業務分部的銷售額約人民幣34,26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819,000元)來自於聯營公司。

* 相應收入並無為各年度的本集團收入貢獻超過10%。

5. 收入

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包裝飲用水產品及啤酒產品和提供借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本集團亦銷售予聯營公司及第三方原材料及耗材以及出租予聯營公司生產線及一間廠房。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合同收入：		
於某個時間點獲確認		
水產品銷售	140,821	172,666
啤酒產品銷售	307,949	310,206
原材料及耗材銷售	609	1,248
	<u>449,379</u>	<u>484,120</u>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6,749	7,448
提供借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	1,311
	<u>6,749</u>	<u>8,759</u>
總計	<u>456,128</u>	<u>492,879</u>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收益／(損失)		
政府補助		
— 退稅(附註(a))	3,357	1,800
— 遞延收入攤銷	2,374	2,374
— 其他政府補助(附註(b))	21,592	4,79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收益(附註(c))	9,189	12,4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d))	(9,517)	811
存貨撇減	(612)	(94)
其他	108	236
	26,491	22,407

附註：

- (a) 本集團作為西藏主要納稅戶及僱主，有資格從當地政府獲得與國內附屬公司對當地經濟發展的財政貢獻有關的補助收入。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退稅人民幣3,35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00,000元)。
- (b) 其他政府補助指中國地方政府當局向本集團提供的各種形式補助，用於補償本集團開支。該等補助一般為支援業務，並酌情授予企業。該等補助並無任何未完成的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 (c) 本集團購入中國一間金融機構發行的金融產品。該等金融產品將於一年內到期，其可變回報率與相關資產的表現掛鉤。年內，本集團處置該等投資約人民幣180,81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0,630,000元)，獲得收益約人民幣9,18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866,000元)。
- (d)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非上市股權投資金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517,000元)，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本年度確認未變現的公允價值虧損為人民幣9,157,000元(二零二零年：零)。

7.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1,066)	(25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3,661)	(26,454)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附註15)	(16,591)	—
第三方借款的利息費用	(4,270)	(21,92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3)	(8)
其他財務費用	(64)	(86)
	<u>(35,655)</u>	<u>(48,728)</u>
資本化金額(附註)	—	3,350
財務費用	(35,655)	(45,378)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u>56,154</u>	<u>1,261</u>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u>20,499</u>	<u>(44,117)</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350,000)在建資產中資本化的利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息按其一般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3.63%資本化。

8. 所得稅費用

以下為在綜合損益表計入的所得稅費用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4,624	10,394
－過往年度(撥備過度)／撥備不足	(645)	4,501
	<u>13,979</u>	<u>14,895</u>
遞延稅項	(3,060)	2,910
所得稅費用	<u>10,919</u>	<u>17,805</u>

9. 年度利潤

年度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707	1,779
— 非審計服務	—	—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215,166	174,482
無形資產攤銷	13,165	22,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926	59,560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	2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5	868
短期租賃費用	2,367	2,783
僱員福利費用	58,137	62,184
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	4,784	20,740
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	1,964	6,951
電力及其他能源費用	7,422	7,732
法律及其他諮詢服務費用	9,866	7,266
運輸成本	42,988	61,85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	(4,705)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運開支	—	3,946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備轉回)		
— 應收貿易款	31,488	(18,514)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2,748	2,50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處置虧損	24	89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u>46,954</u>	<u>16,973</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504,815</u>	<u>2,503,267</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作用，二零二一年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二零年：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報二零二零年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1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結餘	650,697	698,283
添置(附註)	765,698	—
應佔業績	8	(2,097)
宣派股息	—	(45,489)
	<u>1,416,403</u>	<u>650,69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416,403</u>	<u>650,697</u>

附註：

在二零二一年四月，本集團以人民幣465,000,000元的代價收購西藏山南雅拉香布實業有限公司(「山南雅拉香布」)的31%股權，山南雅拉香布為一間於中國註冊的其他有限責任公司。於收購之前，本集團已持有山南雅拉香布9%的股權，該等股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入賬。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山南雅拉香布的40%股權，使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在山南雅拉香布的投資時，將公允價值總額約為人民幣190,698,000元轉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收購山南雅拉香布的股份時產生商譽。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收購綠色天地食品營銷(深圳)有限公司(「綠色天地營銷」)的49%股權，綠色天地營銷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其他有限責任公司，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收購西藏生命之水營銷有限公司(「西藏生命水營銷」)的20%股權，西藏生命水營銷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其他有限責任公司，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0元。

13. 應收貿易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	345,380	342,5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0,723)	(59,235)
	<u>254,657</u>	<u>283,274</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信貸期一般為90至180天。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97,392	55,243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20,578	65,20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78,878	145,205
超過2年	148,532	76,856
	<u>345,380</u>	<u>342,509</u>

14.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	77,923	82,360
應付票據	200,000	241,790
	<u>277,923</u>	<u>324,150</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5,211	38,808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8,218	1,671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960	19,689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1,572	14,885
超過2年	11,962	7,307
	<u>77,923</u>	<u>82,360</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且不計息。

貿易應付款的信貸期一般於90天之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41,790,000元)的銀行承兌匯票由約為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8,543,000元)的銀行存款擔保。

根據銀行承兌匯票協議，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基於以下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到期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5,000,000元及約人民幣7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到期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8,790,000元、人民幣110,500,000元及人民幣62,500,000元)。約人民幣12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9,367,000元)的金額於報告期結束後償還。

15.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發行本金為379,62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7,702,000元)的5%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每半年計算一次利息。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每股0.74港元的轉換價格(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轉換選擇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為權益部分，並在權益部分的「其他儲備」中呈列。提前贖回權被認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7.69%。

本年度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被分成負債及權益部分，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期內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名義值	317,702
權益部分	<u>(22,848)</u>
發行日的負債部分	294,854
利息費用	16,591
已付／應付利息	(11,530)
可轉換債券的轉換	(17,621)
匯兌調整	<u>(6,61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u><u>275,684</u></u>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等同普通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568,893	25,689	21,363
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的股份	30,600	306	25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599,493</u>	<u>25,995</u>	<u>21,618</u>

17.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全資附屬公司同意出售而獨立第三方同意購買西藏天地綠色飲品發展有限公司(「天地綠色」)的9.9%股權(佔註冊資本的9.9%)，現金代價為58,000,000港元。有關出售天地綠色9.9%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西藏水資源產業及啤酒產業的發展，努力提升客戶體驗，優化渠道建設，使西藏的特色優質產品觸達更多的消費者及潛在消費者。

二零二一年，伴隨著德爾塔(Delta)、奧密克戎(Omicron)等病毒在全球範圍繼續傳播，本集團水產品在航空公司、電影院線、酒店、娛樂和餐飲等主要市場渠道的銷售業務受到巨大的影響。中國大陸的區域管控和中港間封關造成的物流不暢，不但增加了成本也使本集團產品及時供應變得更具挑戰性。本集團的啤酒業務主要在西藏區域內銷售，雖然西藏的疫情控制較好，但由於入藏旅遊人數下降，也使本集團啤酒產業的銷售和發展沒有達成預期增長目標，在二零二一年啤酒的銷量及銷售額與上年近乎持平。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在西藏的銀行融資規模保持基本穩定，面對疫情影響的挑戰，本集團也積極探索更多的融資渠道和方式，如本集團成功發行本金額約為3.8億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8億元)年息率為5%的可換股債券；另一方面，本集團也積極與潛在的戰略合作夥伴洽談，以本集團現有的資源為基礎，爭取引進新的渠道資源，為本集團水業務和啤酒業務帶來新的收入和現金流，目前相關工作正在進行中。本集團管理層相信，雖然疫情影響造成了很大的困擾，但我們通過整合資源，努力調整，一定能夠應對挑戰，迎來新的發展。

財務回顧

收入分析

在二零二一年，由於上述「業務回顧」章節提及的因素，本集團的總收入額為人民幣4.56億元，相比二零二零年下降了7.5%。

水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1.48億元，相比二零二零年減少了18.0%。如上所述，由於COVID-19疫情影響水業務分部的重要銷售管道，水產品的銷量下降，以及客戶結構變化導致平均售價下降。

至於啤酒業務分部，同比變化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 變動
銷量(百升)	422,217	447,370	↓ 5.6%
收入(人民幣千元)	308,557	311,503	↓ 1.0%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人民幣千元)	142,420	143,542	↓ 1.0%

*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辦法，請與附註4(b)一起閱讀。

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為41.9%，與二零二零年相比下降了1.7個百分點。水業務分部的毛利率為41.5%，與二零二零年相比下降了5.8個百分點，主要由於銷量下降導致分攤的固定成本增加，從而導致平均成本上升，以及如上所述，客戶結構變化導致平均售價亦有所下降。而啤酒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在二零二一年為42.0%，與二零二零年相比上升了0.7個百分點。

銷售及分銷費用和行政費用

在二零二一年，銷售及分銷費用從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1.05億元減少了約49.5%至人民幣5,300萬元，主要是由於水的銷量減少，相應的運輸成本及推廣費的減少和部分無形資產在本年度中已攤銷完畢，以致無形資產攤銷費用相應減少。行政費用從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6,800萬元增加了5.9%至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7,200萬元，主要是由於啤酒產品新品開發費用的增加。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主要包括應收貿易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一年的應收貿易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3,100萬元(二零二零年的應收貿易款預期信貸虧損轉回：人民幣1,900萬元)。二零二一年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2,3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0萬元)。增長是由於對一些受疫情影響較大的客戶的應收貿易款回收放緩造成。

其他利得淨額

其他利得淨額由二零二零年的淨利得人民幣2,200萬元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00萬元，主要是因為(i)政府補助增加了人民幣1,800萬元；與(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減少了人民幣1,000萬元；(iii)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減少了人民幣300萬元；及(iv)其他利得減少了人民幣100萬元相抵。

財務收入淨額

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產生了約人民幣3,600萬元財務費用及獲得了人民幣5,600萬元財務收入。與二零二零年相比，財務費用減少了人民幣1,000萬元，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減少了人民幣1,300萬元；和(ii)歸還第三方借款導致相應的利息費用減少了約人民幣1,700萬元；與(iii)資本化金額減少了人民幣300萬元；和(iv)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導致相應的利息費用增加了人民幣1,700萬元相抵。財務收入增加了人民幣5,600萬元，主要由於去年受疫情影響，豁免了全額借予第三方有息款項的利息收入，而本年度只是半額豁免，所以利息收入比去年增加了人民幣5,500萬元。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主要為應佔高原天然水(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石化」))的應佔利潤。在二零二一年，高原天然水的銷量為100,192噸，較去年下降了15.9%，其收入為人民幣3.49億元，較去年上升了15.9%。本集團對高原天然水43.981%的權益產生了人民幣400萬元的應佔高原天然水淨虧損(二零二零年：淨虧損人民幣500萬元)，與應佔其他的聯營公司的利潤淨額人民幣400萬元相抵後，總應佔使用權益法入帳的投資利潤為人民幣8,000元(二零二零年應佔使用權益法入帳的投資虧損：人民幣200萬元)。

所得稅費用

在二零二一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100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1,800萬元減少人民幣700萬元，主要是因為水業務分部的利潤減少。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提及的因素，在二零二一年，年度利潤為人民幣4,700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1,700萬元上升了人民幣3,000萬元。

其他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為人民幣14.16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51億元。該上升主要是因為以下原因。首先，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四月以代價人民幣4.65億元收購了山南雅拉香布31%的股權，在收購前，本集團已持有山南雅拉香布9%的股權，計入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共持有山南雅拉香布40%的股權，並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總額約人民幣1.90億元轉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其次，為深入拓展本集團水業務的銷售渠道，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5,000萬元收購了綠色天地營銷49%的股權。再者，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6,000萬元收購了西藏生命水營銷20%的股權。在收購完成後，綠色天地營銷及西藏生命水營銷成為了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綠色天地營銷和西藏生命水營銷均在電商平台銷售方面有很好的資源和優勢。有關收購山南雅拉香布31%股權的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告內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2內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為零，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74億元。該減少是因為上一段提及的原因。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淨額為人民幣2.55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83億元。其下降主要因為應收貿易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了人民幣3,100萬元。

本集團透過會議及電話對話與我們的主要債務人定期聯絡，以及定期關注涉及我們的主要債務人的公開資訊，以了解彼等的經營狀況、持續業務需要及本集團能改善服務的方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9,100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00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1.38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8,600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9.87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3.67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第三方款項人民幣7.57億元、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300萬元、應收已到期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90億元，和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6,400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2,800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9,100萬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000萬元。其上升的主要原因來自於原材料存貨的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5,500萬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700萬元。其增加主要由於銷售水及啤酒產品的預收客戶款增加了人民幣3,800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1.67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4.24億元。其下降主要由於第三方借款減少了人民幣2.85億元和其他應付款減少了人民幣300萬元，與從第三方收到的款項增加了人民幣3,100萬元相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減少了人民幣1.25億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一年歸還銀行借款本金人民幣2.45億元，與於二零二一年借入銀行借款人民幣1.20億元相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為人民幣2.76億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零，原因為本公司沒有任何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在二零二一年三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約為3.80億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8億元)的可換股債券，年息率為5.0%。可換股債券的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告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5內。

員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349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95人。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有關僱員成本為人民幣5,8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200萬元)。有關僱員成本下降是因為本集團員工總數下降及水業務分部的收入和利潤下降，導致銷售激勵下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採納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方授予股份。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是按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分別為21.54%及25.09%。

兼併與收購

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65億元收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其他有限責任公司山南雅拉香布31%的股權。本次收購前，本集團已持有山南雅拉香布9%股權。本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山南雅拉香布40%股權。本集團還以代價人民幣5,000萬元收購了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綠色天地營銷49%的股權，及以代價人民幣6,000萬元收購了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西藏生命水營銷20%的股權。收購完成後，山南雅拉香布、綠色天地營銷及西藏生命水營銷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收購山南雅拉香布31%的股權的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告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2內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之公告。

重大投資

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6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萬元)。關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和展望，請參閱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標題為「展望」的章節。

資本性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4,500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0萬元)，以及承諾股權投資人民幣1,600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0萬元)。這些承諾事項相關的資金來源預計將自本集團自有資金中撥付。

抵(質)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的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億元的銀行借款和人民幣7,500萬元銀行承兌匯票以天地綠色35%的權益和高原天然水7%的權益作質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為人民幣2.90億元銀行借款以天地綠色35%的權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原天然水15%的權益作質押)；(ii)本集團的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億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億元)以高原天然水15%的權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原天然水15%的權益)作質押；(iii)本集團的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50億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億元)以本集團的一個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集團的一個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iv)本集團的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億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山南雅拉香布20%的權益作質押；及(v)本集團的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億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億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900萬元的工廠廠房(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00萬元)，以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200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00萬元)作抵押。

人民幣2.00億元的銀行承兌匯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2億元)以銀行存款人民幣4,000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00萬元)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一家聯營公司提供的財務擔保淨額為人民幣2.80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0億元)。該擔保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聯營公司取得的金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銀行借款及淨額人民幣1.3億元的銀行承兌匯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億元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淨額為人民幣1.60億元的擔保期限為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剩餘人民幣1.20億元的擔保期限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七年七月十五日。

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用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的商業交易皆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惟本集團的現金匯兌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為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其外匯風險。在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沒有必要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輕外匯風險，因為將承受外匯風險的資產及負債相抵後風險不大。

產能

在二零二一年，年度水產能及年度啤酒產能分別約為300,000噸和2,000,000百升，與二零二零年一致。本集團將定期評估產能並考慮增加產能以滿足未來發展的需要。

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4.72 億港元(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及經扣除包銷佣金和相關費用)。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本公司已決議更改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之公告。已更改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已分配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在 二零二一年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更改後的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已運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已運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已運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已運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未運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用作建設新增廠房及 購買額外生產設備以 擴大生產能力	133	133	—	133	—
用作擴大經銷網絡及 宣傳推廣活動	206	46	2	48	158
用作能補充我們現有業務的 合併與收購	1,092	1,092	—	1,092	—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41	41	—	41	—
	<u>1,472</u>	<u>1,312</u>	<u>2</u>	<u>1,314</u>	<u>158</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運用了1.33億港元、4,800萬港元、10.92億港元及4,100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i)用作擴大生產能力；(ii)用作擴大經銷網絡及宣傳推廣活動；(iii)用作能補充我們現有業務的合併與收購；及(iv)作為營運資金及用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並打算在未來的財政年度用作擴大經銷網絡及宣傳推廣活動。所得款項淨額都是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意向獲運用和將予運用。

末期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告派發二零二一年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展望

水分部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充分利用已有的資源優勢、銷售管道優勢和物流網絡優勢，穩固並加強在西藏水產業中的重要戰略地位。

本集團將繼續投入重要資源，加強與中石化和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的戰略合作力度，充分利用高原天然水和山南雅拉香布兩家公司的優質水源和生產優勢，以及易捷和昆侖好客便利店的品牌影響力和強大銷售網絡，讓更多的客戶認識並接觸到本集團的產品。

本集團將加強與京東等不同重點平台的銷售和物流合作，以加快本集團產品在電商渠道的發展，同時本集團也將在社區消費等新興領域尋求和建立更多的戰略合作，讓本集團的銷售模式更多元化，使得產品觸及更多的客戶，讓西藏好水進入千家萬戶，願更多的人喝上更好的水。

本集團將持續保持和發展「5100 冰川礦泉水」的高端品牌定位和品牌優勢，結合現有的電影院線、酒店、航空公司、電商平台、辦公及家庭使用者等重要目標渠道資源的營銷推廣活動，不斷提升品牌形象和影響力。

啤酒分部業務

本集團在穩固和加強西藏本地市場開發的同時，將在新品研發和渠道開拓上加大資源投入。力求將特色青稞啤酒和西藏歷史文化進行有機結合，通過文化旅遊和特色創意產品輸出等方式讓本集團產品走出西藏，進一步提升產品的市場曝光度和認可度。本集團相信隨著疫情影響的消退，我們的啤酒分部業務將持續面臨強大的市場需求並為集團帶來新的市場機遇。

報告期後事項

請參閱本公告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近期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實施更嚴格的 COVID-19 防控檢疫措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審核程序已受影響，而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本集團的審核程序。核數師的審核工作延遲主要由於 (i) 獲得必要確認（包括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銀行確認及其他第三方確認）延遲及 (ii) 完成與後續事件相關的審核工作延遲所致。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進一步公佈有關完成審核程序的最新進展，以及公佈與核數師確認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經審核年度業績」）的預期日期。本公司預期將在核數師完成相關審核工作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且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經審核年度業績。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的事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致謝

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辛勤工作致以衷心謝意，並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忠實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閔清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閔清江先生及周偉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曉虹女士及謝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澤平先生、戴揚先生及盧偉雄先生。